

李 玉 著

# 火 箭 巷 春 秋

花城出版社

# 火 箭 巷 春 秋

李 玉 著

花 城 出 版 社

# 火箭巷春秋

李玉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茂名广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本 6 印张 160,000 字

1997 年 1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 7-5360-2632-3

I·2251 定价 13.80 元



## 作者简历

李玉，男，1952年7月生，广东省化州市人。1972年高中毕业后到广东石油学校读书并留校任教，后取得中文本科学历。留校17年，他当过教师，先后任党支部书记、广东石油化工专科学校石化系党总支书记、校党委委员，讲师职称。著有文学作品、教学论文、专业教材等，有作品在全国石化系统、省、市获奖。1992年被中共茂名市委组织部派到电白县人民政府挂任副县长，1997年正式调往该县任副县长。

# 质朴的写作（序）

杨干华

“质朴”这个词，人们习惯用在普罗大众身上。质朴，本身就是中华民族的一种写照，标示着劳动人民与生俱来的良好素质，是值得发扬与咏颂的。

但“质朴”用以概括李玉同志的写作与文风，我认为是合适的。质朴的人、质朴的事、质朴的语言、质朴的情感……这一切的朴素建筑着他的乐园，同时流露出他对艺术的感悟以及对人生的追求。

在他的这本集子里，字里行间总令人闻到一股淡淡清香和微醺的石油味。在石油学校读书、工作 17 年的李玉，尽管已受命于“父母官”，政务繁忙，但与石油结下的深情却常常洋洒于笔端。那些历历在目的往事，那岁月的芬芳似乎总在他的记忆里挥之不去，唯有写作方可得到内心的宽慰和快乐。俗话说：“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茂名山水的灵气养育了李玉，油校的日子给了他足够的养料；也培养了他的质朴的风格。在他的小说里，透过那些淡淡的乡土风情，平凡的琐事，我们总能捕捉到一些引起内心涌动的东西。而这些东西于现在都市的人们来说，却是渐渐的涛声远去了。

身为副县长的李玉，能在繁忙的工作之余，勤奋笔耕，这已经不容易，但想想卡夫卡一生写作不断，给世人留下如此宝贵的精神遗产，他还不是一位十足的保险公司的职员吗？对故乡的热爱，对油校生涯的眷恋，对朴素的赞美，也许已成为李玉习惯性的在夜深人静时的记忆与叙述，也是创作的原始冲动。在他娓娓道来的文字

里，我们会不经意地被牵引到自己故乡往事的读书时光回忆中，我们会知道自己现在缺少了什么。时光不会倒流，但有些珍藏是永恒的，于我们心中，亦始终都是美好的。

我与李玉未曾谋面，只是当他的这本小说集放于案头，几个夜里的细细品嚼，感觉里的李玉便逐渐清晰开来。他也是崇尚质朴的吧。

其实，无论对于人生，还是对于文学，质朴都是一种境界，一种智慧，也不是轻易就能拥有，就能达到的。

因此，愿与李玉共勉。

1997年8月28日于珠海

# 目 录

|                  |        |
|------------------|--------|
| 质朴的写作(序) .....   | 杨干华(1) |
| 校园人物志 .....      | (1)    |
| 炉塔歌 .....        | (36)   |
| 火箭巷春秋 .....      | (39)   |
| 有志者 .....        | (52)   |
| 大罗与小罗 .....      | (66)   |
| 一朵白珊瑚 .....      | (77)   |
| 星儿,在那边闪烁 .....   | (83)   |
| 真正的爱 .....       | (98)   |
| 绿色的炼厂 .....      | (104)  |
| 仪表小姐 .....       | (115)  |
| 两包白鸽糖 .....      | (122)  |
| 追求 .....         | (132)  |
| 圆圈 .....         | (144)  |
| 竹乡村小传 .....      | (151)  |
| 心血与汗水谱写的旋律 ..... | (155)  |
| 后记 .....         | (169)  |

# 校园人物志

## “土八路”

冯山，湖北鄂西人，一九八三年考入石油学校，时年不满十七岁，个子又矮又小，比最矮的女生还低一截，排队总是站在女生的前头。

他的穿着在全班别具一格，衣裤的尺码之大数全班之最，裤管比香港的“大喇叭”还“大喇叭”，走起路来威风扫地，飞沙走石。

大家都是新生，彼此还不熟悉，看见了只是偷偷笑，一般不敢多嘴。只有来自广州市的“假华侨”康俊直言不讳地叫冯山做“卜佬”。冯山开始以为是外省人对他苗族人的尊称，便很感激康俊，常对康俊笑。后来，同寝室一位同学告诉冯山：“卜佬”是广东话“土八路”的谐音。

冯山听罢，怒火中烧，连续几天，见到康俊就往地上吐口水。

康俊见状，得意、不悦皆有之。

康俊还在班主任面前拿脑袋打赌：八十年代了，还有这样寒酸的穿着吗？山里人装穷，想刮国家的助学金。

这事不知怎么传到冯山耳里，后来班主任给他助学金支票，他一分也不要。

在班里，没谁瞧得起他，不少人常常拿他的衣服开心，说他爸一时高兴，把自己的衣服作儿子的衣服来收拾了，他爸这回得光屁股了。

他也没瞧得起班中那个同学，别人笑他，他怒目以对，目光深不可测。



开学不久，各科任老师对新生进行摸底考试，结果，他的数学 59 分，物理 55 分，化学 57 分，英语 15 分，名列全班倒数第一。

学习不行，同学们更瞧不起他。

班主任瞧得起他。第一个找他谈心。说谈心客气了点，亮黄牌警告才是真。班主任是个刚分来的大学生，说话一语中的，且中要害：“你得注意，你这样的成绩下去不退学也得留级！”

他听了，很颓唐。他是那个山沟里的第一个秀才。记得离家那天，村里那支长长的欢送长伍，男的、女的、老的、少的，簇拥着他走出山口……想到这些，他差点哭了。他丢下班主任，一句话没说便走了。

第一学期结束，他的各科成绩都及格，数学、物理 65 分，化学 63 分，英语 60.5 分。

班主任替他松了口气。“三好”班要是因他的成绩不及格，准泡汤！

一日，班主任把他叫到教研组，先是称赞一番他的进步，继而又说了许多鼓励话。

他一语未发。听完，向老师点点头，走了。

班主任望着他的背影，摇了摇头，轻音骂道：“真是‘土八路’！”

考完试，同学们如释重负，天天跑到收发室，等钱，等信。之后，便去买票，购物，忙得不亦乐乎。

他没收到家里的信，更没收到家里的钱。他的父母不识字，靠托人写信，或许别人没空。要家里汇路费来，他知道很困难，家里没什么经济收入，还有两个卧床不起的祖父祖母。前一封信他已经告诉家人，假期他在学校过。

全班就他一个留校，宿舍冷清得可怕。保卫委员还给了他一个任务，负责全班男生宿舍的安全保卫工作。

他报名参加了学生会组织的勤工助学劳动，干了整整一个假期，天天用板车拉泥，他与外专业五个不认识的同学是一组，那五个同学每次倒完泥就爬上车，由冯山拉着走。分红时，他本应得一百二十元。但有人提出，现在是社会主义，又值改革时期，不能搞平均主义。冯山

个子小，贡献自然小，给一百元已经够照顾了。其他几个人一致赞同。冯山没提出异议，涨红着脸拿起一百元钱，狠狠骂了一句“强盗”，头也不回地走了。

新学期又快开学了。同学们陆续返校，见到冯山，个个吃惊咋舌：冯山以前的大尺码衣裤换成了马夹克、直统西裤，脚上穿的是波士顿球鞋，手腕还带了一块电子表。

人，三分貌，七分装，冯山变得面目全非了。

目击者议论纷纷，就象议论他入学时那番土里土气打扮一样。有人还像看熊猫那样新鲜，亲自跑到冯山的宿舍去欣赏一番。

最先跑来的是康俊，他歪着头，看了半天，鼻孔里怪声怪气地吐着气，最后伸出拇指：“Very good!”

别人当面的、背后的说个没完。

“象个样!”这个赞许。

“哼，土八路臭美!”那个不顺眼。

“这是变，质变！刚半年，洋化啦!”另一个简直是嫉恨。

“.....”

有人把这事告诉了班主任。班主任的哲学学得不错，班会上，他就这件事说了一句很得体的话：“变是绝对的，不变是相对的。”

大家听了觉得蹊跷。老师的话是褒？还是贬？没谁说得准。

这事不了了之。

第二学期结束时，同学们的注意力又集中到冯山的学习成绩上，他的各科成绩不仅直线上升，而且总分名列榜首！

成绩好的同学不服，成绩差的同学也不信，共同得出一个结论：冯山考试准作弊！

教务科派人调查。这事当然瞒不过科任老师，几个老师把冯山的作业拿出给调查组看，班主任还把冯山花在学习上的时间是别人的几倍的记录数字拿出作证。其中一位科任老师还以党票保证。

这事轰动全校。学生科领导找到他，一方面表示祝贺，另一方面要他给全校同学谈谈学习体会。

他答应了。学生科领导喜出望外。

开会那天，他走上台，对准麦克风，声若洪钟：“有志者，事竟成！”台下的同学一听这标题起得不错，猛烈鼓掌。

待掌声平息，他笑了笑，说：“我的发言完了。”

大家还没明白怎么回事，他已经走下台，回到了自己的位置。

学生科领导小跑过来，求爷爷告奶奶地要他说得再具体些。

他说：“已经够具体了。”

尽管会场掌声不绝，一阵强过一阵，他也是八架大轿抬不动。

从此，没人再叫他“土八路”。

三年过去，冯山长得又高又大，有模有样了。

毕业前夕，他收到一封没有发信地址、字迹生疏的信，打开一看，原来是同班一位女同学的求爱信。她是一个长得非常标致、家底很厚的人家的千金，也是康俊的主攻目标。

他读完信，心里激动过一阵，但很快就冷静下来。他想把信交给班主任，细一想，这样做太伤她的自尊心。正左右为难，康俊找到他，先是嬉皮笑脸，后是痛不欲生，颠来倒去一句话：不要夺了他的心上人。否则，他活不成。不信，当场碰墙给他看。

冯山拿出她的信，不冷不热地说：“正好，我现在没空，你代我把信还给她。拜托了！”

康俊给冯山一个飞吻，抱着信像抱着结婚证书一样，一步一颠地跑了。

是时，冯山正在攻读大学本科课程。

## 舞 迷

舞迷的真名叫刘生还、广东人。但在石油学校很少人叫他的真名，老师课堂提问，也叫他舞迷。

他觉得得了舞迷这大名很满足，别人一叫，他美滋滋地从心里笑到脸上。

“舞迷”这词有两种含义：一是他跳舞入了迷；另一层意思是他的舞姿很迷人。的确，他跳的迪斯科、探戈……既有男性的阳刚气，也含女性的柔性美，是师生公认最棒的。

其实，他的擅长还不止于跳舞，他还能拉得一手好二胡，广东音乐《庆丰收》，他拉得比刘天一还刘天一，成为他在校期间的保留节目。刘天一是广东二胡大王。有人说刘生还是刘天一的弟弟，也有的说是刘天一的侄子，别人都这么说，信不信由你。

按照他的天赋爱好，他应该去读艺术院校。可是，命运跟他开了个小小玩笑，偏偏要他读石油这类工科大学，学的专业又是石油炼制，这无疑跟他的意愿相去甚远。好在这个学校的文娱气氛比较浓，他刚入学，学校就举行了一次新生、老生文娱联欢晚会。那天晚上舞迷又拉又跳，出尽了风头。

在场的师生以掌声来表示为他的精彩表演所倾倒。

舞迷因此而驰名遐迩，荣誉与“官职”接踵而来：

学校小乐队聘他为二胡手；

学生会委以他文娱部长重任；

班里的文娱委员也是班主任特地指定由他担任。

文娱工作非舞迷不成，看来是大家比较一致的所见。

舞迷的文娱工作是尽职尽责的。在班级里，每周一歌他一直能坚持下来，星期天晚上七时三十分至八时三十分是他教歌的法定时间，雷打不动。全校教歌抽样检查，舞迷所在班名列第一。此外，他那个班文娱气氛很活跃，全班四十个同学，个个会跳舞，全校无一个班能与之攀比。所有这些，用不着班主任多费一句口舌，舞迷便干得有声有色，班主任为此有点沾沾自喜。

舞迷以艺会友，结识了不少舞伴。舞伴大都是外专业的女生，她们中也大都是最俊俏的女生。她们常常结伴来找他，似有许多许多要紧的事。

舞迷住在五楼。女生要上男生五楼有诸多不便，于是，她们常在楼下轻一声重一声地唤着“舞迷”。每逢这种时候，舞迷总是装作没听

见，让她们叫得口干舌燥正想走时，他才慢吞吞地从宿舍里走出来“哎——”的一声。他那声调，那势派，都不是一般人能学得到的。

女生——这么多女生找上门来，简直是舞迷的一种荣耀！

舞迷人生得挺聪明，平时学习并不怎么用功，晚睡早起去背书他从不干，作业也时时不交挨老师点名。但考起试来，舞迷也有六十分出头。有人说，他要是象其他人那样下功夫，肯定是班里的尖子。舞迷说：“当尖子干啥？六十分万岁！”

舞迷觉得读中专已经够吃亏的了，学习上再费神，更吃亏！吃亏的事他不干！

第一学期过去了。

第二学期，舞迷的英语补考，补考后还差两分才及格，他跑到老师家里求情，说是因工作耽误了他的学习，最后老师给了他“PASS”。

第三学期，舞迷的“英语”、“物理”和“化学”都不及格。看来，学习这玩艺儿是偷工减料不得的。你想六十分万岁，但有时六十分也不跟你万岁。

补考两门课，舞迷心里直发怵，尤其是英语，新学的单词他没记住几个，打开书，单词认识他，他却没认识单词。语法，更象水里捉泥鳅，一抓，不知滑到哪了。什么习惯用法，什么主、谓、宾、定、状、补，一会儿东，一会儿西，一会儿要，一会儿不要，越学就越玄！越学就越不知所以然！

英语比乐谱难，难多了！

一下子补考两门心里没底的课程，实在难！

补考不及格，要么留级，迟拿工资；要么肄业，白白少拿一级工资。真要命！

得想办法！

舞迷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

舞迷匆匆跑到仪表专业学生宿舍，找到他同年级的一位老乡。老乡的名字叫文和。他把文和拉到一个没人的地方，悄悄地说：“文和，对老乡，你能见死不救么？”

文和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迟疑良久，说：“当然不能！”

“那好！你的英语好，这回你得代我补考英语。”

“这……”文和脸色立时变得铁青。他深知，事情败露，后果是不堪设想的。

“你尽管放心。补考的事我打听过了，全校同年级的学生集中在阶梯课室，补考人多，谁也不认识谁。”

文和说死也不干：“不行。你说别的什么都好办，这事我实在救不了你！”

舞迷绝望了。他一把抓住文和的手，声泪俱下：“文和，除了你，谁也救不了我，你忍心让我不能毕业？帮个忙吧！一辈子就求你一次，这对你是反掌之劳都不肯帮帮？考完，我请你到松鹤楼干一杯！我给你叩头了。”说完，舞迷真的要下跪。

不知是心软还是嘴软，文和答应了，他扶着舞迷：“就一次，下不为例！”

但是，大错终于酿成！

补考那天，文和躲躲闪闪地进了考场。两个监考老师，其中一个舞迷的班主任，他们不认识文和。文和心里的那块大石才落了下来。然而他没料到，舞迷的班主任马老师的目光正在焦急地寻找一个人——舞迷。

马老师知道舞迷要补考，可是他怎么也没找到他，他很为舞迷耽心，补考缺席是不能再补考的。但没多久，马老师在查看学生填写所在班级、姓名时发现一个学生空着没写。马老师叫那考生写上自己的姓名。他迟疑一会，才写上“刘生还”三个字。

这一写不要紧，马老师看后差点惊叫起来，好在他堵住了嘴。马老师把前因后果一联想，他完全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倒着步子往后退，两眼死死盯着文和。

马老师遇到一个难题：不说，失职；说吧，他那个班出了这么个作弊的学生，“创一流”班的荣誉就会一钱不值。他这个班主任……

就在这时，教务科长光临考场。科长有惊人的记忆，特别是成绩

好的和成绩差的学生，百分之九十他都能叫得出名字来。现在，科长仅几个目光来回扫视，他就发现了疑点。他走到文和旁边，看了看他卷上的签名，尔后把马老师找来，问：“他是你班的学生吗？”

马老师一时语塞，吱吱唔唔道：“是……哦不……不是……。”

文和被带出考场。

在科长办公室里，舞迷也被“请”来了。

两人不得不承认了作弊的经过。

三天之后，教务科贴出一张布告：披露舞迷与文和作弊的经过。最后是校长办公会议的决定：刘生还、文和的英语成绩作零分处理，不准补考，并各人记大过一次。

布告贴出当天，文和病倒了，时冷时热，人昏昏沉沉的，不停地说着一些听不清的呓语。

是日，学校有舞会，刘生还照样去跳他的迪斯科。

舞迷毕竟是舞迷！

又一日，教师会议，马老师被点名批评。学生科还把马老师的班主任津贴由甲等降至丙等。

舞迷还有一年才离校，他的事，还没完。

## 西北姑娘

达娃是甘肃人，一九八三年考入石油学校，学的是炼油机械专业。她的年纪和个子，都是在校女生中最大的，认识她的女生都叫她“达娃姐”，男生却叫她“西北姑娘”。

她的脾气非常好，谁也没有见她发过火。同寝室的女生遇到不顺心的事，回到宿舍常拿她出气，她也是笑笑。

班里的同学都公认：达娃这人非常关心集体。譬如，班里的同学参加学校的体育比赛，她一定在场，但她既不是当观众，也不是当运动员。她的体育功底甚差，打篮球一接到球就抱着跑，忘了拍，乐得同学捂着肚子笑。她说，她过去不知道上体育课有这么多东西学，读中、

小学时，上体育课老师总是叫大家拿工具来劳动。所以，除了拔河比赛达娃是理想的把后人选之外，别的体育项目她没一样行。尽管她不参加比赛，但当你看到她手不停脚不歇地给参赛的同学递茶送水，忙得汗涔涔地绕着场边飞跑的情景，你就知道她比运动员还辛苦。其实，同学们没有忘记她，当班里拿了名次回来，同学们的第一句话便是：“功劳有达娃姐一份。”

公益劳动，达娃更是肯卖劲，铲锄挑拉，几个男生都比不上她。别人不愿干的，她去干；别人没干完的，她接着干完。一些女生笑她傻，她也笑笑，似是默认。二年级第一学期，班干部改选，大家一致选她当“劳动委员”。

在校三年，班里选“三好”学生，同学们总是提她的名。但一到学生科，她的名字就自然淘汰了，理由很简单，她的学习成绩没达标。她的学习与她的体育一样差。追溯起来，归根结蒂是基础没打好。入学时，她的总分比内地最低分的学生还少120分。她之所以被录取，是国家给予边远地区特殊优惠的招生政策。有人对读中专不感兴趣，她觉得很满足。她说，她做梦也没想到能进入这所全国屈指可数的石油中等专业学校，每当她想到不久便成为一名中等石油专业技术人员，她就感到很激动。然而，象她这样的基础，学习起来是很苦的。但是学习再苦、再累，她也舍得卖劲，别人用一分功夫，她花十二分功夫。每学期，她总有一门或两门课程要补考，但最终，她还是一门一门地顶过去了。三年中，她一个假期也没回过家。放假，她比平时还忙，忙于应付补考，她生怕补考再不及格。

命运叵测，临近毕业的时候，达娃突然病倒了，头痛得她不能吃不睡，全身从头肿到脚。到医院一检查，医生诊断是脑癌！

老师、同学们都吓呆了。谁都记得清清楚楚，达娃入学时胖胖乎乎的脸蛋紫红紫红的，笑起来一对酒窝又大又深，怎么一下子说病就病倒了呢？得的又是这骇人听闻的绝症！

班里有个苏北姑娘，名叫林媚媚，当她在课室里听到达娃得病的消息时，顿时捶胸顿足，扯发呼号起来：“不！不！你们胡扯！达娃姐



不可能得那种病!”哭完,要奔医院,要找医生核对。林媚媚的年纪是全班最小的,从小娇生惯养,生活不能自理。她的衣服、袜子、枕巾……常常是达娃给她洗净、凉干、叠好。

达娃住院的当天,班主任与全班同学便组织起来,编好顺序,轮流到医院照料她。大家还捐了一笔数目不小的钱,给她买去牛奶、鸡蛋和水果。班主任宗老师还每顿给她熬好瘦肉稀饭送去。达娃一边吃一边掉眼泪,说她一辈子还没吃过这么多,这么好的东西,等她毕业参加工作后,她一定要把钱还给老师、同学。大家听了,有人掉过头偷偷抹眼泪,有人控制不住,奔出病房嘤嘤恸哭起来。

达娃的病情越来越重,医生经反复研究后决定给她动手术。手术动得有点骇人,医生在她的后脑勺锯下一块三寸见方的颅骨,但颅骨刚一打开,由恶变引起膨胀的脑叶终于找到突破口,顿时往外冒出一个“小脑袋”来。这是晚期脑癌的症状,手术已经无能为力。但由于恶变脑叶往外凸出,锯下的颅骨也无法封回,医生只好把它存放在冰箱里,脑叶用纱布包扎。

达娃的病日渐恶化。她时而清醒,时而昏迷,偶尔也喊几声父母的名字,有时还念出一个发音不准的英语单词。

一日,达娃醒过来,见到守候她的班主任,轻声地说:“宗老师,我还有一门材料力学没及格,请您代我问一下学校领导,能不能让我在医院补考,我想……”

宗老师是个硬汉子,从不轻易掉泪。可是今天听到这位病危的学生还哀求补考时,止不住两眶热泪直往下掉。他哑着变了调的嗓门安慰道:“达娃,你现在是治病,至于那门课,等病好了再……”他说不下去了。

“不!”达娃强挣出几丝笑容,声音颤抖地说道,“宗老师,不用再瞒我了。我知道我不行了,再等,就来不及了。还差一门成绩,无论如何,我要拿到毕业证书,年迈的父母没机会见到我了,只有毕业证书他们可以见到。”

宗老师望着达娃那个裹着纱布的头,浮肿的脸,声音嘶哑地说: